

梅县区南口镇车陂村人居环境提升项目测量测绘 服务采购需求书

一、项目概况：

1. 项目名称：梅县区南口镇车陂村人居环境提升项目
2. 建设单位：梅州市梅县区南口镇人民政府
3. 建设地点：梅县区南口镇车陂村
4. 项目建设内容及规模：农房风貌改造提升约 5703 m²，G205 国道沿线车陂段店招提升约 300 米，四小园改造提升等建设约 1000 平方米。
5. 项目概算总投资：总投资 228.45 万元，其中工程费用 195.30 万元，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22.27 万元，基本预备费 10.88 万元。
6. 资金来源除“百千万工程”第三批典型村培育省级财政奖补资金外，不足部分由区财政统筹解决。

二、服务范围：根据工程要求，开展工程测量测绘工作，提供测绘报告的服务，具体以合同约定为准。

三、服务金额：以合同约定为准。

四、服务期限：以合同约定为准。

五、中介机构资质要求：

1. 符合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管理暂行办法的条件。
2.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，在人员、设备、资金等方面具备相应的服务能力的中介服务机构。
3. 报名的中介服务机构资质需满足本次项目选取的需求，具备测

绘资质证书，其专业等级为乙级或以上资质，且须具备工程测量专业资质。

六、选取方式及理由：通过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直接选取，选取能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法人或其他组织，具有有效的工商营业执照，满足本项目相对应的资质要求，且资信良好，没有违法违规记录的企业。

七、中选人资格的取消及重新选取中选人：中选人有下列情形之一，将直接取消中选人资格，并按照本需求书重新选取中选人。

（一）中标中介服务机构无正当理由放弃中选结果或拒绝签订合同的；

（二）超出公告及需求书范围，擅自提高服务收费或变相要求业
主单位增加服务费用；

（三）中介服务机构中选后未在3个工作日内按照采购公告及需求书的要求安排专职人员，携带相关材料与业主单位接洽的；

（四）中选机构自签订合同之日起，未能按公告要求的服务时间完成服务的；

（五）中选机构未按从业规范提供服务，服务质量不达标的。

八、其他

本次采购服务未尽事宜，以双方签订合同为准。

梅州市梅县区南口镇人民政府

2026年1月6日

